

上市股票代碼:4935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
(茂林光電科技(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及民國一〇二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公司電話：(03)426-2828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8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1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7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8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9—55
(七) 關係人交易	56—58
(八) 質押之資產	5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59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9
(十二) 其他	59—6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5,69—72,75—76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5,73
3. 大陸投資資訊	65,69—70,74—76
(十四) 部門資訊	66—68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原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此 致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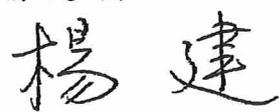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71790 號

張庭銘

會計師：




楊建國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八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1,986,042	25	1,505,828	21	六.9	\$ 427,275	6	\$ 312,953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及六.2	65,734	1	19,842	-	七	1,260,683	17	938,342	1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及六.3	1,970,092	25	1,503,509	22		135,962	2	94,030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五及七	3,417	-	63,894	1		250,407	3	324,316	5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	120,577	2	83,371	1	七	5,794	-	6,148	-
130x	存貨	四、六.4及八	695,120	9	711,398	10	四、五及六.24	43,374	-	24,078	-
1410	預付款項	四、六.5及八	157,257	2	137,829	2	五及六.11	23,978	-	19,706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5	261,206	3	318,843	5	六.10及八	-	-	16,66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15	-	650	-		10,102	-	14,417	-
	流動資產合計		5,259,860	67	4,345,164	62		2,157,575	28	1,750,657	25
15xx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6	225,838	3	216,785	3	六.10及八	-	-	62,498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7及八	2,269,713	28	2,351,868	33	四、五及六.24	4,086	-	4,27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8	59,032	1	36,489	1	四及六.13	587	-	1,660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8	20,304	-	2,834	-		107,675	1	106,828	1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四及六.7	61,608	1	59,689	1		112,348	1	175,259	2
1915	預付設備款		3,571	-	12,026	-		2,269,923	29	1,925,916	27
1920	存出保證金		6,208	-	6,089	-					
1975	預付退休金	四、五及六.12	3,451	-	4,045	-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49,725	33	2,689,825	38	六.14	1,394,251	17	1,387,331	20
							六.15	2,530,522	32	2,516,463	36
1xxx	資產總計		7,909,585	100	7,034,989	100		7,909,585	100	7,034,989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滿祥



經理人：王清霖



會計主管：陳靜儀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 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以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及六.20	\$ 6,241,573	100	\$ 4,446,75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4及六.21	(4,907,707)	(79)	(3,532,198)	(79)
5900	營業毛利		1,333,866	21	914,554	21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2及六.21				
6100	推銷費用		(262,414)	(4)	(254,712)	(6)
6200	管理費用		(301,845)	(5)	(275,413)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7,980)	(2)	(177,723)	(4)
	營業費用合計		(742,239)	(11)	(707,848)	(16)
6900	營業利益		591,627	10	206,706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四及六.22	27,275	-	25,60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及六.22	30,889	-	5,068	-
7050	財務成本	四及六.22	(7,145)	-	(9,40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6	15,655	-	19,789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6,674	-	41,050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658,301	10	247,756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24	(75,864)	(1)	(30,687)	(1)
8200	本期淨利		582,437	9	217,069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12及六.23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1,890		174,89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1,704)		(1,252)	
839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290		2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0,476		173,85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82,913		\$ 390,921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82,437		\$ 217,069	
8620	非控制權益		-		-	
	本期淨利		\$ 582,437		\$ 217,069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82,913		\$ 390,921	
8720	非控制權益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82,913		\$ 390,921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 4.52		\$ 1.5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 4.47		\$ 1.5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滿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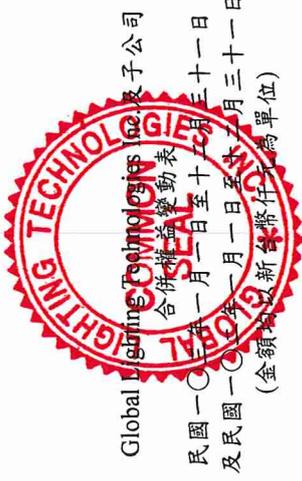


經理人：王清霖



會計主管：陳靜儀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總 計			
民國一〇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387,331	\$ 2,509,844	\$ 1,165,645	\$ 1,135	\$ -	\$ 5,063,955	\$ -	\$ 5,063,955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盈餘分配：	-	-	(166,480)	-	-	(166,480)	-	(166,480)	
股東現金股利	-	6,095	-	-	-	6,095	-	6,09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524	-	-	-	524	-	52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	-	(185,942)	(185,942)	-	(185,942)	
買回庫藏股票	-	-	-	-	-	-	-	-	
民國一〇一二年淨利	-	-	217,069	-	-	217,069	-	217,069	
民國一〇一二年其他綜合損益	-	-	(1,039)	-	-	(1,039)	-	(1,039)	
民國一〇一二年綜合損益總額	-	-	216,030	174,891	-	390,921	-	390,921	
民國一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387,331	\$ 2,516,463	\$ 1,215,195	\$ 176,026	\$ (185,942)	\$ 5,109,073	\$ -	\$ 5,109,073	
民國一〇一二年盈餘分配：	-	-	(128,733)	-	-	(128,733)	-	(128,733)	
股東現金股利	6,920	14,059	-	-	-	20,979	-	20,97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144,570)	(144,570)	-	(144,570)	
買回庫藏股票	-	-	582,437	-	-	582,437	-	582,437	
民國一〇一三年淨利	-	-	(1,414)	-	-	(1,414)	-	(1,414)	
民國一〇一三年其他綜合損益	-	-	581,023	201,890	-	782,913	-	782,913	
民國一〇一三年綜合損益總額	-	-	581,023	201,890	-	782,913	-	782,913	
民國一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394,251	\$ 2,530,522	\$ 1,667,485	\$ 377,916	\$ (330,512)	\$ 5,639,662	\$ -	\$ 5,639,66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滿祥



經理人：王清霖



會計主管：陳靜儀

項 目	一〇二一年度	一〇二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658,301	\$ 247,75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提列數	(736)	3,568
折舊費用	316,169	292,553
長期預付租金轉列費用	1,476	1,433
利息收入	(14,892)	(14,288)
利息費用	7,145	9,407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1,716	(24,7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5,655)	(19,78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035)	126
處分投資利益	-	(1,3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益	-	(93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502	6,095
政府補助收入	(5,111)	(4,9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45,892)	(16,458)
應收帳款	(467,487)	404,318
應收帳款-關係人	60,477	(15,712)
其他應收款	(38,082)	(36,176)
存貨	16,278	102,393
預付款項	(19,428)	(4,59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7,637	(111,071)
其他流動資產	235	(419)
預付退休金	(1,110)	(1,258)
應付帳款	318,266	(94,4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41,932	27,235
其他應付款	(7,415)	31,17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54)	5,612
其他流動負債	(4,315)	1,969
負債準備-流動	3,199	(5,64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	(187)	(30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81,634	781,550
支付之利息	(6,944)	(9,486)
支付之所得稅	(79,895)	(64,121)
收取之利息	15,893	15,5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10,688	723,45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5,717)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57,06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預付設備款)	(146,858)	(282,8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147	8,28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8,0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69,86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17,470)	10,0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9)	(3,511)
收取之股利	6,608	44,05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0,692)	(250,84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682,839	796,785
償還短期借款	(591,662)	(821,919)
償還長期借款	(79,165)	(61,666)
員工執行認股權	18,477	-
發放現金股利	(128,733)	(166,48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213,459)	(117,05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1,703)	(370,33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1,921	107,51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80,214	209,7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05,828	1,296,03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86,042	\$ 1,505,82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滿祥



經理人：王清霖



會計主管：陳靜儀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 (以下簡稱本公司) 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二十八日設立於開曼群島。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投資控股、導光板應用產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光學模具開發及電子配套塑料製品。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二十八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八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及發布但尚未採用之準則及解釋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三年度應適用金管會認可之2010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外)；而自民國一〇四年度起則開始適用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IFRSs(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外)，相關金管會認可及發布但尚未採用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後 之準則及解釋名稱	將發生會計政策 變動之性質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第9號「金融工 具」(2010年版)	該準則拆分為三個主要階段逐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第一階段關於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與衡量將影響本公司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但不影響金融負債之分類與衡量。其他兩階段對本集團之影響尚無法合理估計。	有關第一階段之準則部分原自2013年1月1日起生效，嗣於2011年12月延後至2015年1月1日起強制生效，後於2013年11月考量為使財務報告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宣布刪除2015年1月1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直至2014年7月發布最終版本時決定新生效日為2018年1月1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2010年版)業經金管會認可，惟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尚未公布採用日期(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3註之說明)。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自民國一〇四年度起適用)	主要內容	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 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 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西元 201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修正)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西元 2010 年 7 月 1 日 或西元 20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修正)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 固定日期之移除	西元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西元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正)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西元 20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西元 2012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09-2011 週期)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修正)	政府貸款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	合併財務報表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	聯合協議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	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衡量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修訂)	員工福利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修訂)	單獨財務報表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	露天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11 及 12 號(修正)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 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及 12 號 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修正)	投資個體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除下列所述將影響各期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之認列、財務報表之表達及增加合併財務報告之揭露外，於民國一〇四年度採用上述金管會認可及發布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對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規定企業對所參與之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二者皆需作更多之揭露。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定義公允價值及提供如何決定公允價值之指引，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

(3)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應以稅前金額依據後續是否可能重分類至損益分二組列示，相關稅額亦按前述二組類別予以單獨列示。

(4)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修訂內容包括，認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變動數、拆分確定福利成本之組成部分、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之會計政策選擇、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並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

2. IASB 已發布生效但金管會尚未認可及發布生效日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u>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主要內容</u>	<u>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 之年度期間生效</u>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	公課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修正)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修正)	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及避險會計 之持續適用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修正)	確定給付計畫：員工提撥	西元 2014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	西元 2014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	西元 2014 年 7 月 1 日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除下列所述者外，於未來期間採用上述 IASB 已發布生效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發布生效日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對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1)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本集團尚在評估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內容對本集團資訊揭露之影響。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係就應於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所進行核算之公課，及時間與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本集團尚在評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3. IASB 已發布但未生效及金管會尚未認可及發布生效日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主要內容	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 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修正)	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西元 2018 年 1 月 1 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及 9 號 (修正)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規定	西元 2018 年 1 月 1 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修正)	第三階段：避險會計，及允許 提早適用負債之本身信用風 險變動不認列損益	西元 2018 年 1 月 1 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	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西元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及 38 號 (修正)	闡釋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修正)	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及 41 號 (修正)	農業：生產性植物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修正)	重新允許單獨財務報表採用權 益法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 資產出售或投入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	揭露計劃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及 12 號 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正)	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之適用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已於 2013 年 11 月宣布刪除 2015 年 1 月 1 日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且未決定新生效日。直至 2014 年 7 月發布最終版本時，決定新生效日為 2018 年 1 月 1 日。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修正)之過渡揭露規定，係配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時之額外揭露。

本集團管理階層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且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會計政策一致適用於所有表達期間。

1. 財務報告編製及衡量基礎

(1)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歷史成本，對資產而言，係指為取得資產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係指承擔義務時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負債而預期將支付之金額。

(3) 功能性及表達貨幣

茂林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茂林光電公司)及茂林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茂林光學公司)係以新台幣為功能性貨幣，GLT-Suzhou、GLT-Suzhou Opto、GLT-Shanghai 及 GLT-Zhongshan 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而其他子公司及 GLT-USA 則係以美金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係以美金為功能性貨幣之基礎編製，其餘合併個體之財務報表係按各合併個體功能性貨幣編製，是以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先將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及損益科目按各該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為美金，合併後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將美金合併資產負債表轉換為新台幣合併資產負債表，惟所發行股本金額，則鎖定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乘以發行股數計算(鎖定歷史匯率)，餘股東權益係按歷史匯率計算；另合併後按各該期間平均匯率將美金合併綜合損益表轉換為新台幣合併綜合損益表。由於本公司係於台灣上市，為配合當地法令規定，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2.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範圍

本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擁有一個體超過半數之表決權，除在極端情況下，有明確證據顯示該所有權未構成控制者外，即推定存在控制。若本公司僅直接或間接擁有一個體半數或未達半數之表決權，但有下列情況之一者，仍存在控制：

- (1) 經由與其他投資者之協議，具超過半數表決權之權力；
- (2) 依法令或協議，具主導該個體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
- (3) 具任免董事會(或類似治理單位)大多數成員之權力，且由該董事會(或類似治理單位)控制該個體；或
- (4) 具掌握董事會(或類似治理單位)會議大多數表決權之權力，且由該董事會(或類似治理單位)控制該個體。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關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12.31	102.12.31
本公司	Solid State OPTO Limited (BVI) (Solid State OPTO)	英屬維爾京群島	銷售公司及控股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Solid State Display Limited (BVI) (Solid State Display)	英屬維爾京群島	銷售公司及控股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Solid State Technology Limited (BVI) (Solid State Technology)	英屬維爾京群島	控股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Solid State Electronics Limited (BVI) (Solid State Electronics)	英屬維爾京群島	銷售公司及控股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Shining Green Limited (Shining Green)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茂林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茂林光學公司)	中華民國	導光板應用產品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100	100
Solid State OPTO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 (GLT-USA)	美國	導光板應用產品之開發及銷售	100	100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12.31	102.12.31
Solid State Display	茂林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茂林光電公司)	中華民國	導光板應用產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光學模具開發及電子配套塑料製品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Solid State Technology	Suzhou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 (GLT-Suzhou)	中華人民共和國	導光板應用產品、顯示器及電子用途塑料製品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Solid State Technology	Suzhou Opto Technologies Inc. (GLT-Suzhou Opto)	中華人民共和國	導光板應用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Solid State Electronics	Shanghai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 (GLT-Shanghai)	中華人民共和國	導光板應用產品之生產及銷售、光學模組開發及電子配套塑料製品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Shining Green	Zhongshan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y Limited Co. (GLT-Zhongshan)	中華人民共和國	導光板應用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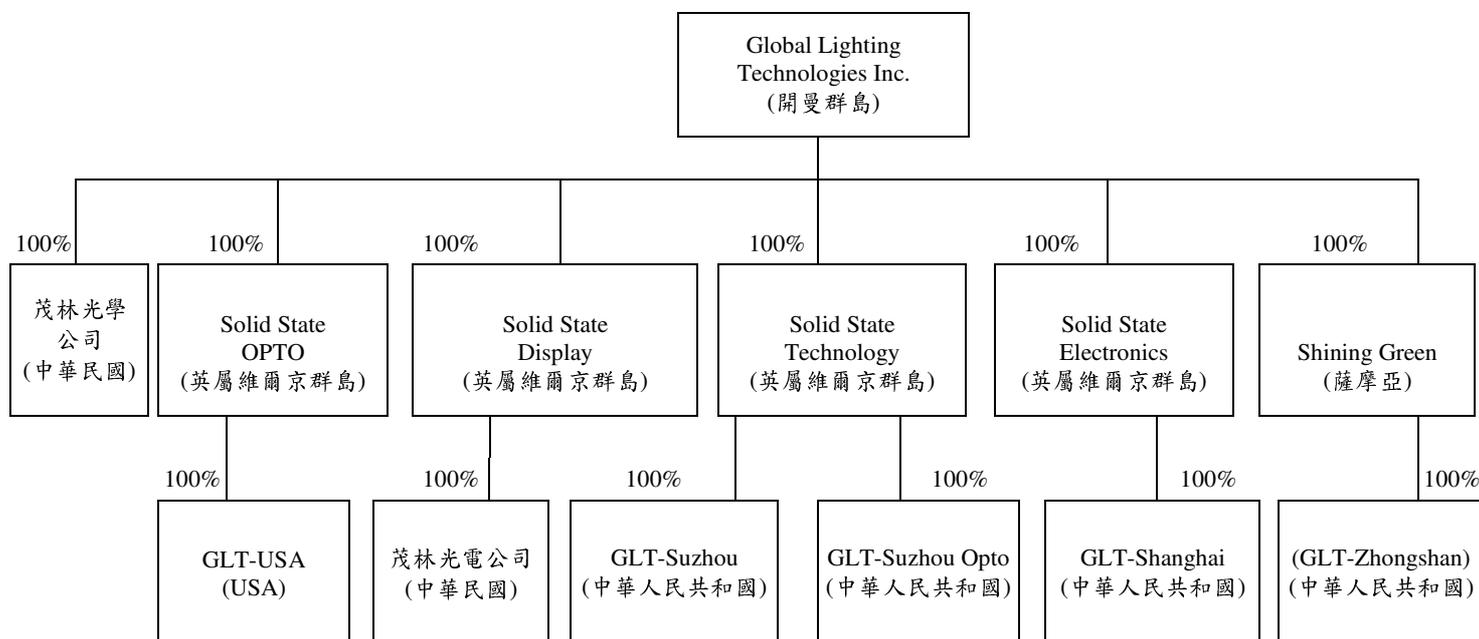
1.本公司之子公司均已依規定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合併個體中。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以現金投資設立茂林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並自設立日起編入合併財務報告。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3.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合併財務報告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告集團內個體間之帳戶餘額、交易、收益及費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銷除，並對相似情況下之類似交易及事件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合併財務報告包括收購日後及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日前之子公司收益及費損。綜合損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2) 本公司業主與非控制權益間之交易

A. 未導致喪失控制者

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向非控制權益之購買，所支付之任何對價與相關應占所收購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對非控制權益之處分損益亦認列於權益中。

B. 導致喪失控制者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導致喪失控制者，於喪失控制日時，除列前子公司之資產、負債、非控制權益及所有與前子公司相關之其他權益組成部分，其與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前子公司分配股份予業主之權益交易之股份分配及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合計之差額認列為利益或損失。另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視為原始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視為原始投資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成本。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 (1)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或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出售或消耗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2)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或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5. 外幣交易及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美金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而新台幣為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均予以換算為美金。各合併個體之外幣交易原始認列，係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報導日時，屬外幣貨幣性項目係以收盤匯率換算；屬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另重新換算；屬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貨幣性項目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而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損益時，則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產生之商譽及收購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當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其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依下列程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所表達之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報導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所表達之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惟若匯率波動劇烈，則採用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致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及對關聯企業喪失重大影響，其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下，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時，則將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為其他綜合損益。

6.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通常包括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定期存款、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7.金融工具

- (1) 當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若屬權益工具者，採用交易日會計；若屬債務工具、受益憑證及衍生工具者，則採用交割日會計。
- (2) 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但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尚應加計或減除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3) 本集團發行之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將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權益工具。
-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集團有法律可執行之權利及有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予以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5) 本集團目前之金融工具如下：

A.應收款

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其包括原始產生者及非原始產生者，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指因直接提供商品或勞務予債務人所產生者，而非原始產生者則係指原始產生者以外之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係以有效利率折現之未來現金流入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其續後評價係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有效利率計算公允價值。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其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後續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及非屬上述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後續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差額外，於除列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除列時則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重分類至損益。

D.衍生金融工具

(A) 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與後續衡量皆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當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當公允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金融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金融負債。

(B) 符合避險會計條件之衍生金融工具，當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屬有效避險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之其他權益項目，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或該預期交易導致之資產或負債影響淨損益時，轉列為當期損益。但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淨損失預期無法回收時，立即轉列當期損失。當所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不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E.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即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等；係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但未付息之短期應付款項，若折現影響不大，則以原始交易金額衡量。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A.有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B.無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8.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1) 金融資產

對於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或尚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除列該金融資產，並將該移轉所產生或保留之任何權利及義務單獨認列為資產或負債。於除列日將除列部分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之差額認列為損益。未整體除列之金融資產，係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分攤其個別所屬帳面價值。若金融資產不符合除列之移轉時，則持續認列該已移轉資產整體，並將所收取之對價認列為金融負債。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始除列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若現有債務人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所為之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時，則除列現有金融負債並同時認列新金融負債。對於已消滅或已移轉予另一方之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9. 資產減損

(1)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日評估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之其他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評估方式如下：

A. 應收款

針對應收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再另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若有已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其損失金額係以該應收款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應收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應收款之減損損失係認列為損益，並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若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將相關備抵帳戶予以迴轉，並將該迴轉金額認列為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減少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有客觀證據顯示該資產已減損時，原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其減損損失金額係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投資，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而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其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將該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將迴轉金額認列為損益。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除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係於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可能已減損而進行減損測試外，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減損跡象存在，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其帳面金額減少至可回收金額，此減少部分即為減損損失，認列為損益；其後於報導日評估若有任何跡象顯示於以前期間已認列除商譽外之資產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復存在或已減少時，重新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損失則予以迴轉，惟減損損失迴轉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減除應提列攤銷或折舊後之帳面金額。

對於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該單位帳面金額超過其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損失時，該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先行減除，減除不足之數再依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10. 存 貨

存貨成本係包含所有購買成本、加工成本及為使存貨達到目前之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其他成本，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分配存貨成本。存貨期末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 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即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者百分之二十以上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或持有表決權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但能明確證明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之企業。投資關聯企業係自其為關聯企業之日起，採用權益法評價。
- (2) 在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依所享有關聯企業淨資產份額之變動而調整。當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則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集團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若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份額時，該差額為與關聯企業相關之商譽，包含於對其投資之帳面金額中且不得攤銷；反之，則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份額之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 (4)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於未喪失重大影響時，其增減數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資本公積」。若前述調整係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對其所有權權益減少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及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 當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喪失重大影響時，本集團係按喪失重大影響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對前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 (6)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於本集團在對其權益有關之範圍內銷除。
- (7) 本集團於報導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關聯企業可能發生減損，若有，則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規定，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減少。該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係用於商品之生產或勞務之提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其認列與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列示。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及拆卸與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係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限分攤，並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採用之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對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須改變折舊方法以反映變動後之型態時，該變動係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後，資產未來期間之折舊費用，係依修改後之資產帳面金額減除其殘值，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依直線法分攤而予以調整：

房屋及建築	3 ~ 50	年
機器設備	2 ~ 11	年
模具設備	2 ~ 3	年
租賃改良	3 ~ 25	年
其他設備	2 ~ 10	年

- (3) 重置及重大檢修成本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中；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且利益不得分類為收入。

13. 長期預付租金

係大陸子公司向中國大陸當地政府租用土地之支出，以實際發生成本為入帳基礎，自取得土地使用權證起按五十年採直線法攤銷。

14. 租 賃

融資租賃係為一項租賃移轉附屬於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營業租賃則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租賃契約若含有鼓勵簽署租賃合約之誘因時，該誘因之總利益，按租賃給付認列為費用之基礎，列為費用之減項。

15. 負債準備

- (1) 本集團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且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負債準備係為報導日清償現時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並以稅前基礎衡量。於獲致負債準備之最佳估計時，係將不可避免地與許多事項及情況相關之風險及不確定性納入考量。當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金額係為清償義務預期所需支出之現值。對於可能影響清償義務所需支付金額之未來事件，如果有足夠客觀證據顯示其將會發生時，則在負債準備金額中予以反映。另於衡量負債準備時，預期處分資產之利益不納入考量。

- (2)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日檢視負債準備，並予調整以反映目前之最佳估計。若不再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時，則將該負債準備予以迴轉。

- (3) 本集團目前之負債準備認列項目如下：

A. 售後服務負債準備

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服務成本之經驗及考量所有可能發生結果之機率，由本集團管理階層對清償現時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並於商品銷售時認列。

B.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銷貨退回及折讓之經驗及考量所有可能發生結果之機率，由本集團管理階層對清償義務預期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並於商品銷售時認列。

16.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17. 庫藏股票

任何集團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所支付之對價係自歸屬於本公司權益中減除，直到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此普通股後續重新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於扣除直接歸屬之增額交易成本及相關所得稅影響後，包括在歸屬於本公司權益內。

18. 收入認列

係因正常活動所產生，並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各項收入認列之方式如下：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B. 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
- E. 與交易相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風險及報酬之移轉時點係視與資產之買方或使用者間之協議而定。對於本集團產品之銷售，通常為商品已交付且法定所有權已移轉，若能可靠估計折讓或未來退貨且能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認列折讓或退貨之負債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作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2) 勞務之提供

提供勞務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其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並按報導日交易之完成程度，認列與交易有關之收入：

- A.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B.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
- C. 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能可靠衡量；
- D. 交易已發生之成本及完成交易尚須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3) 利息

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估列利息收入，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4) 股利

本集團因投資非關聯企業之權益商品而收取之股利，係於本集團取得股利收取之權利時認列。

19. 借款成本

係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對於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係指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而其他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特定借款於符合要件之資產之支出發生前，將該借款作暫時性投資所產生之投資收益，係自實際發生之借款成本中扣除。符合要件之資產於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時，停止借款成本之資本化，若於較長期間暫停符合要件之資產之積極開發時，則於該期間暫停借款成本之資本化。

20. 員工福利

(1) 退職後福利

A. 確定福利計畫

茂林光電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其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該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中。

茂林光電公司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日按精算報告提列，精算損益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B. 確定提撥計畫

茂林光電公司及茂林光學公司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GLT-USA、GLT-Suzhou、GLT-Suzhou Opto、GLT-Shanghai 及 GLT-Zhongshan 係實施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將每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C. 除上列各子公司外，本公司及其他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並未訂有員工退休辦法。

(2) 其他長期員工之福利

茂林光電公司另有長期員工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底報導日按精算報告提列，精算損益於當期列為損益；期中期間之其他長期員工福利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算之其他長期員工福利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3) 股份基礎給付

A. 對於與員工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於給與日衡量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作為所取得勞務之公允價值。若所給與權益工具屬立即既得，無須提供特定期間之勞務，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相應增加權益；若屬直至完成特定期間之勞務後方為既得，則推定將於未來之既得期間收取對方所提供作為權益工具對價之勞務，並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費用，並相應增加權益。酬勞費用之認列係以既得期間以對預期既得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為基礎，若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與先前之估計不同，則於必要時修正該估計，並於既得日使其與最終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相等。

B. 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以可得之市價為基礎並考量權益工具給與所依據之條款及條件衡量；若市價不可得，則以適當評價技術估計所給與權益工具在已充分了解並有成交意願雙方間之公平交易中於衡量日之價格，以估計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且前述評價技術與金融工具定價之一般公認評價技術一致，並納入已充分了解且有成交意願之市場參與者，於決定價格時所考量之所有因素及假設。

21.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之調整。
- (3) 遞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暫時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6) 茂林光電公司及茂林光學公司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之所得稅費用。
- (7) 本公司與子公司 Solid State OPTO、Solid State Display、Solid State Technology、Solid State Electronics 及 Shining Green 每年僅繳交年費，並無稅負。

22. 政府補助

- (1)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集團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 (2) 與資產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助之相關資產成本於本集團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依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若係作為對早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之補償，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 (3) 政府補助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表達方式為：未實現者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為非流動負債(即長期遞延收入)；已實現者於合併綜合損益表列為其他收入。

23. 每股盈餘

本集團列示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24. 盈餘分派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之一定比率估列，其估列基礎係以稅前淨利，考量所得稅率及公開發行公司法令規定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且其差異金額非屬重大，或股東會決議之實際配發數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分配予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日認列為負債。

25. 營運部門報導

營運部門係本集團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集團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其營運結果定期由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用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及評量其績效，且已有單獨之財務資訊者。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在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影響收益、費損、資產及負債報導金額。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未來重大調整之風險，即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1. 管理階層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對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無此事項。
2. 於報導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說明如下：

(1) 應收帳款之減損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3 所述，應收帳款個別評估若有已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時，係以該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異衡量損失金額，若無，則以組合基礎評估損失。本集團管理階層對於前述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若產生變動或由於經濟狀況所導致之估計變動，將影響應收帳款減損損失估列金額。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淨額分別為 1,970,092 仟元及 1,503,509 仟元，已分別減除估列之備抵呆帳 5,642 仟元及 7,383 仟元。

(2)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1 所述，本集團對於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據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並認列相當之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本集團管理階層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金額為 23,978 仟元，如實際之最終結果與本集團管理階層之估計減少或增加達 0.25%，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之帳面金額估計將減少或增加 4,341 仟元。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之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之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之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導致已入帳之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之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4。

(4)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2 所述，衡量確定福利義務及費用係使用精算假設，包括關於有資格獲得福利之員工之未來特性之人口統計假設及財務假設。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有可能產生精算損益，並影響確定福利義務金額。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預付退休金帳面金額為 3,451 仟元。若本集團精算假設所採用之折現率增減 0.25%，將導致預付退休金之帳面金額減少 477 仟元或增加 498 仟元。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計畫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2 所述，衡量其他長期福利義務及費用係使用精算假設，包括關於有資格獲得福利之員工之未來特性之人口統計假設及財務假設。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有可能產生精算損益，並影響員工福利義務金額。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帳面金額為 4,086 仟元。若本集團精算假設所採用之折現率增減 0.25%，將導致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之帳面金額減少 88 仟元或增加 91 仟元。

(5) 員工分紅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7 所述，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係分別以民國一〇三年度之稅後淨利(不考慮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費用之影響)之 5%及 1.5%估列。本集團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參酌歷史經驗、公司章程盈餘分配規定及對未來預期之結果，將可能因後續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決議而產生差異。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列之應付員工分紅金額為 30,401 仟元，如員工分紅估列比例較本集團管理階層之估計降低 1%，應付員工分紅之帳面金額估計將減少 5,850 仟元。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12.31	102.12.31
現金及零用金	\$1,631	\$1,284
支票及活期存款	1,620,435	1,314,936
定期存款	363,976	189,608
合 計	<u>\$1,986,042</u>	<u>\$1,505,828</u>

(1) 上述定期存款均係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

(2) 上述銀行存款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 應收票據淨額

	103.12.31	102.12.31
應收票據	\$65,734	\$19,842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u>\$65,734</u>	<u>\$19,842</u>

3. 應收帳款淨額

	103.12.31	102.12.31
應收帳款	\$1,975,734	\$1,510,892
減：備抵呆帳	(5,642)	(7,383)
淨 額	<u>\$1,970,092</u>	<u>\$1,503,509</u>

(1) 本集團備抵呆帳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期初餘額	\$7,383	\$3,703
應收帳款減損之備抵帳戶提列	29,147	17,093
應收帳款減損之備抵帳戶迴轉	(29,883)	(13,525)
沖銷無法收回之應收帳款	(1,367)	-
兌換差額	362	112
期末餘額	<u>\$5,642</u>	<u>\$7,383</u>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有關本集團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B。

4.存貨

	103.12.31	102.12.31
原 料	\$339,604	\$419,361
在途存料	86,601	65,883
在 製 品	74,244	92,215
製 成 品	271,303.	182,332
合 計	771,752	759,791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6,632)	(48,393)
淨 額	\$695,120	\$711,398

(1) 民國一〇三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4,907,707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4,819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11,480 仟元及存貨盤盈 7 仟元；民國一〇二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3,532,198 仟元，其中包括因先前部分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消失，致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迴轉 8,653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18,851 仟元及存貨盤虧 216 仟元。

(2) 上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5.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03.12.31	102.12.31
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61,206	\$318,843
受限制資產-定存	20,304	2,834
合 計	\$281,510	\$321,677
列為流動資產	\$261,206	\$318,843
列為非流動資產	20,304	2,834
合 計	\$281,510	\$321,677

有關其他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6.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金額	所持權益比例(%)
<u>103.12.31</u>		
頤茂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9,097	40.79
群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730	27.15
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011	49.00
合計	<u>\$225,838</u>	
<u>102.12.31</u>		
頤茂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1,375	40.79
群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374	27.15
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036	49.00
合計	<u>\$216,785</u>	

(2)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具有公開報價者之公允價值：無此事項。

(3)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期初餘額	\$216,785	\$142,526
本期新增投資	-	98,000
收到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6,608)	(44,053)
本期享有損益之份額	15,655	19,78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	(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註)	-	524
期末餘額	<u>\$225,838</u>	<u>\$216,785</u>

註：群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辦理現金增資，茂林光電公司並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惟未喪失重大影響力，故就其增減數同額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資本公積」。

(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本集團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列示如下，未依本集團持有之所有權比例調整：

關聯企業名稱	總資產	總負債	淨資產
<u>103.12.31</u>			
頤茂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92,319	\$24,859	\$267,460
群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713	2,880	48,833
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22	-	200,022
合 計	<u>\$544,054</u>	<u>\$27,739</u>	<u>\$516,315</u>

102.12.31

頤茂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81,321	\$32,788	\$248,533
群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481	5,642	43,839
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73	-	200,073
合 計	<u>\$530,875</u>	<u>\$38,430</u>	<u>\$492,445</u>

關聯企業名稱	營業收入	本期淨(損)利
<u>103 年度</u>		
頤茂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59,099	\$35,121
群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426	4,993
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7)
合 計	<u>\$188,525</u>	<u>\$40,057</u>

102 年度

頤茂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07,143	\$53,077
群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563	(6,802)
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75
合 計	<u>\$222,706</u>	<u>\$46,350</u>

(6)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3 年度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67,173	\$1,156,419	\$1,878,727	\$69,474	\$159,136	\$220,155	\$288,221	\$3,939,305
本期增添	-	4,017	52,072	688	2,067	5,905	91,599	156,348
本期處分	-	-	(29,973)	(2,246)	(1,847)	(3,928)	-	(37,994)
本期重分類	-	6	270,592	-	2,719	7,323	(280,640)	-
兌換差額	5	43,267	89,965	3,960	9,461	9,433	3,236	159,327
期末餘額	167,178	1,203,709	2,261,383	71,876	171,536	238,888	102,416	4,216,986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323,823	990,025	68,967	28,773	175,849	-	1,587,437
本期折舊	-	42,194	247,316	613	7,001	19,045	-	316,169
本期處分	-	-	(27,305)	(2,246)	(1,847)	(2,484)	-	(33,882)
本期重分類	-	-	62	-	217	(279)	-	-
兌換差額	-	13,256	50,059	3,926	2,005	8,303	-	77,549
期末餘額	-	379,273	1,260,157	71,260	36,149	200,434	-	1,947,273
期末帳面金額	\$167,178	\$824,436	\$1,001,226	\$616	\$135,387	\$38,454	\$102,416	\$2,269,713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2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67,175	\$1,111,034	\$1,807,910	\$76,338	\$149,596	\$203,560	\$20,901	\$3,536,514
本期增添	-	3,577	26,399	85	1,757	11,065	310,599	353,482
本期處分	-	(2,986)	(74,520)	(3,157)	-	(7,711)	(420)	(88,794)
本期重分類	-	3,420	39,472	(8,051)	(378)	4,900	(47,414)	(8,051)
兌換差額	(2)	41,374	79,466	4,259	8,161	8,341	4,555	146,154
期末餘額	167,173	1,156,419	1,878,727	69,474	159,136	220,155	288,221	3,939,305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272,152	806,404	72,835	22,080	148,994	-	1,322,465
本期折舊	-	42,821	214,491	1,661	6,312	27,268	-	292,553
本期處分	-	(1,224)	(68,923)	(2,534)	-	(7,701)	-	(80,382)
本期重分類	-	(35)	38	(7,118)	(437)	433	-	(7,119)
兌換差額	-	10,109	38,015	4,123	818	6,855	-	59,920
期末餘額	-	323,823	990,025	68,967	28,773	175,849	-	1,587,437
期末帳面金額	\$167,173	\$832,596	\$888,702	\$507	\$130,363	\$44,306	\$288,221	\$2,351,868

(2)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均無因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將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3)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4)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均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情形。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合併現金流量表列示之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3 年度	102 年度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7(1)列示之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本期增添及重分類	\$156,348	\$352,550
加：期初預付設備款	(12,026)	(84,905)
減：期末預付設備款	3,571	12,02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7,903	11,11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8,938)	(7,90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流出	<u>\$146,858</u>	<u>\$282,879</u>

8.長期預付租金

	103.12.31	102.12.31
土地使用權	<u>\$61,608</u>	<u>\$59,689</u>

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認列土地使用權之租金費用分別為 1,476 仟元及 1,433 仟元。

9.短期借款

	103.12.31	102.12.31
銀行信用借款	<u>\$427,275</u>	<u>\$312,953</u>

(1)本集團短期借款之借款利率資訊如下：

借款性質	103.12.31	102.12.31
銀行信用借款	1.20%-1.30%	1.17%-2.00%

(2)本集團短期借款於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均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10.長期借款

債權人	借款性質	期間	利率	金額	還款方式
<u>103.12.31</u>					
無此事項。					
<u>102.12.31</u>					
台灣土地銀行	抵押借款	92.09.22-107.09.22	1.960%	\$79,165	註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6,667)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u>\$62,498</u>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茂林光電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九月與台灣土地銀行借款 200,000 仟元。自民國九十五年九月起，按季平均攤還本金，至民國一〇七年九月到期。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提前償還剩餘借款。

台灣土地銀行之長期借款係由本公司董事長李滿祥先生為連帶保證人，另本集團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11. 負債準備-流動

	103.12.31	102.12.31
售後服務	\$-	\$4,927
銷貨退回及折讓	23,978	14,779
合 計	\$23,978	\$19,706

本集團負債準備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售後服務	銷貨退回及折讓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4,927	\$14,779	\$19,706
本期新增	-	19,435	19,435
本期使用	-	-	-
本期迴轉	(4,949)	(11,287)	(16,236)
本期折現攤銷	-	-	-
兌換差額	22	1,051	1,073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3,978	\$23,978

(1) 售後服務負債準備

係因導光板應用等產品銷售而認列之負債準備，本集團管理階層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售後服務成本之經驗及考量所有可能發生結果之機率，對清償現時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之現值，該負債準備預期多數於銷售後之六個月內發生。

(2)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係因導光板應用等產品銷售而認列之負債準備，本集團管理階層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銷貨退回及折讓之經驗及考量所有可能發生結果之機率，對清償現時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之現值，該負債準備預期多數於銷售後之三個月內發生。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A. 茂林光電公司以員工服務年資及退休前預期工資為基礎，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月給付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茂林光電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合併財務報告中。

B. 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累計金額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期初金額	\$1,494	\$242
當期精算損失	1,704	1,252
期末金額	\$3,198	\$1,494

C.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3.12.31	102.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5,169	\$13,17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8,620	17,215
計畫剩餘	3,451	4,045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預付退休金(帳列非流動資產項下)	\$3,451	\$4,045

D.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期初之確定福利義務	\$13,170	\$11,827
當期服務成本	-	-
利息成本	246	192
精算損失	1,753	1,151
兌換差額	-	-
期末之確定福利義務	\$15,169	\$13,170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E.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期初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7,215	\$15,866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55	308
精算利益(損失)	49	(101)
雇主提撥數	1,001	1,142
兌換差額	-	-
期末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8,620</u>	<u>\$17,215</u>

(A) 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規定，本公司計畫資產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係由主管機關會同財政部委託臺灣銀行辦理，其中保管、運用，並得委託其他金融機構辦理。該基金之運用範圍包括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投資國內外債務證券、投資國內公開募集或私募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期貨信託基金之受益憑證、共同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或集合信託商品、投資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之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且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台灣銀行提供基金提撥及收益率，以及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基金資產配置等資訊，請參考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

(B) 截至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茂林光電公司專戶儲存臺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18,620 仟元及 17,215 仟元。

(C)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茂林光電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民國一〇四年度提撥金額為 1,002 仟元。

F.認列為損益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成本	\$-	\$-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109)	(116)
研究發展費用	-	-
合 計	<u>\$(109)</u>	<u>\$(116)</u>

G.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3.12.31	102.12.31
折現率	1.875%	1.87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	2.000%	2.000%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0%	3.000%
---------	--------	--------

H.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計畫之剩餘或短絀；及計畫負債與計畫資產所產生之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5,169	\$13,170	\$11,82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8,620	17,215	15,866
計畫剩餘	\$3,451	\$4,045	\$4,039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1,753	\$1,151	\$35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49	\$(101)	\$(207)

(2) 確定提撥計畫

A.茂林光電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採確定提撥計畫。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茂林光電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之百分之六，並將按月提繳之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茂林光電公司於按月提繳退休金後，不負有支付更多提撥金之法定及推定義務。

茂林光學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並採確定提撥計畫。茂林光學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之百分之六，並將按月提繳之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茂林光學公司於按月提繳退休金後，不負有支付更多提撥金之法定及推定義務。

B.大陸子公司屬採用確定提撥計畫，GLT-Suzhou、GLT-Shanghai、GLT-Suzhou Opto 及 GLT-ZhongShan 訂有員工退休辦法，分別依照員工薪資之 20%、19%~22%、20%及 10%提撥予當地政府機關管理之退休基金；另美國子公司 GLT-USA 係依美國 401 (K)退休金計畫計提。

C. 本公司、Solid State OPTO、Solid State Display、Solid State Technology、Solid State Electronics 及 Shining Green 並未訂有員工退休辦法。

D.本集團因採確定提撥計畫而認列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成本	\$40,927	\$32,276
推銷費用	1,823	1,772
管理費用	6,599	6,376
研究發展費用	4,517	4,277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 計	\$53,866	\$44,701
-----	----------	----------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計畫

A. 茂林光電公司訂有撫卹金給付辦法，茂林光電公司員工在職因病或其他原因致死者，按工作年資標準予以撫卹，但如同一事故，已由公司支付費用而獲補償者，公司得予抵充之。

B.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義務現值之調節如下：

	103.12.31	102.12.31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義務現值	\$4,086	\$4,27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	\$4,086	\$4,273

C.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4,273	\$4,580
當期服務成本	635	826
利息成本	80	74
精算利益	(902)	(1,207)
兌換差額	-	-
期末帳面金額	\$4,086	\$4,273

D.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計畫而認列之員工福利成本金額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成本	\$-	\$-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187)	(307)
研究發展費用	-	-
合 計	\$(187)	\$(307)

E. 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3.12.31	102.12.31
折現率	1.875%	1.87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	2.000%	2.000%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0%	3.000%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F.其他長期員工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之剩餘或短絀；及計畫負債與計畫資產所產生之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義務現值	\$4,086	\$4,273	\$4,58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	-
計畫短絀	\$4,086	\$4,273	\$4,580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902)	\$(1,207)	\$(719)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	\$-

13.長期遞延收入

GLT-Suzhou 於民國九十五年度為配合當地政府土地規劃政策，同意搬遷原廠房至蘇州新區，且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完成搬遷。該補助款扣除原土地使用權淨值、相關搬遷費用及因搬遷而須報廢之固定資產損失後，帳列非流動負債-長期遞延收入科目項下，並依補助款性質分年攤銷認列已實現長期遞延收入(列報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項下)。

GLT-Suzhou Opto 自民國九十三年設立後，係向 GLT-Suzhou 承租廠房及辦公室，於民國九十五年度因 GLT-Suzhou 配合當地政府政策搬遷至蘇州新區，已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取得政府補助款，帳列非流動負債-長期遞延收入科目項下，該補助款依土地使用權剩餘使用期間分年攤銷認列已實現長期遞延收入(列報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項下)。

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遞延收入餘額分別為 107,675 仟元及 106,828 仟元。

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已實現長期遞延收入分別為 5,111 仟元 4,964 仟元；另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取得與所得有關之政府捐助收入分別為 1,348 仟元及 2,160 仟元。

14.股本

	額定股本(仟股)	已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股數(仟股)	普通股股本
103.01.01 餘額	360,000	138,733	\$1,387,331
員工認股權執行	-	692	6,920
103.12.31 餘額	360,000	139,425	\$1,394,251
102.12.31 餘額	360,000	138,733	\$1,387,331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本公司所發行之普通股，其相關權利、優先權及限制如下：

- A.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 B.股息及紅利之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為準。
- C.清償債務後，賸餘之財產按各股東股份比例分派。

(2)截至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積行使認股股數分別為 692 仟股及 0 股，另有關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9。

15.資本公積

	103.12.31	102.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2,365,219	\$2,345,819
受贈資產	39,701	39,70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3,981	23,981
員工認股權	101,621	106,962
合 計	<u>\$2,530,522</u>	<u>\$2,516,463</u>

本公司除將資本公積填補公司虧損或依下段所述將之撥充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外，不得使用資本公積。

倘本公司無虧損時，本公司得經特別決議將下列資本公積之餘額於公開發行公司法令規定之數額內，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a)超過面額發行股份所得之溢額；(b)受領贈與之所得。倘本公司先前之虧損尚未經填補者，則本公司於其以資本公積之餘額填補該虧損前，不得為前述新股或現金之發放。

16.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為維持公司財務結構之健全及穩定，其相關規範如下：

- (1) 於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於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但公司已依前款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就已提列數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 (3) 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本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7.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 (1) 本公司章程原規定本公司得依董事會擬訂並經股東以普通決議通過之利潤分配計畫分配利潤。董事會應以下述方式擬訂該利潤分配計畫：本公司當年度稅後淨利先彌補歷年虧損，其次，依公開發行公司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並得提撥所餘利潤之 1.5%作為董事酬勞以及所餘利潤之不超過 15%作為員工紅利。董事會應於盈餘分派之議案中明訂分派予董事及員工之紅利之成數，股東得於決議同意前修改該提案。董事兼任本公司執行主管者得同時受領其擔任董事之酬勞及擔任公司員工之紅利。

除董事會及股東會另有決議外，任何所餘利潤得依開曼公司法及公開發行公司法令，在考量財務、業務及經營因素後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 10%作為股利(包括現金或股票)或紅利進行分配，現金股利之數額不得低於當年度擬分配利潤之 10%。

後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改本公司章程中有關盈餘分配如下：

本公司得依董事會擬訂並經股東會以普通決議通過之利潤分配計畫分配利潤。董事會應以下述方式擬訂該利潤分配計畫：

- (A) 本公司當年度盈餘應先彌補累積虧損，並依公開發行公司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B) 本公司當年度盈餘於扣除前述第(A)項後之剩餘數額，得提撥其中之 1.5%作為董事酬勞，並以現金方式發放。
- (C) 本公司當年度盈餘於扣除前述第(A)項後之剩餘數額，得提撥其中之 1%~15%作為員工紅利，分派對象得包括本公司持股 100%之從屬公司之員工。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本公司當年度盈餘於扣除前述第(A)(B)(C)項後之剩餘數額，加計累計未分配盈餘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董事會在考量財務、業務及其他經營因素後，得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全部或一部，以普通決議通過當年度應分配予股東之股利(包括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數額；惟當年度擬分配之股利，如無彌補累積虧損或提撥特別盈餘公積，不得低於當年度盈餘之 10%，且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擬分配股利之 10%。

董事會應於盈餘分派之議案中明訂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之各別分派成數，股東會得決議同意或修改該提案。董事兼任本公司執行主管者得同時受領其擔任董事之酬勞及擔任員工之紅利。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30,401 仟元及 10,896 仟元，董事酬勞則分別為 9,120 仟元 3,269 仟元，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之稅後淨利(不考慮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影響)之 5%及 1.5%估列。惟若嗣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則該變動列為估列年度之調整數，股東會決議若仍有差異時，則列為決議年度之損益。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盈餘業經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10,896 仟元及董事酬勞 3,269 仟元，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並無差異；民國一〇一年度之盈餘業經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為 15,223 仟元及董事酬勞為 4,567 仟元，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並無差異。

(4) 有關上述本公司經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配議案情形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董事酬勞	\$3,269	\$4,567
員工現金紅利	10,896	15,223
員工股票紅利		
金額	-	-
股數	-	-
股東紅利		
現金	128,733	166,480
每股股利(新台幣元)	1.0 元	1.2 元
股票(面額每股新台幣 10 元)	-	-

(5)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盈餘分配案及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庫藏股票

(1)本公司實施庫藏股制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依買回原因列示其增減變動表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u>103 年度</u>								
轉讓予員工	5,614	\$185,942	4,386	\$144,570	-	\$-	10,000	\$330,512
<u>102 年度</u>								
轉讓予員工	-	\$-	5,614	\$185,942	-	\$-	5,614	\$185,942

(2)合併現金流量表列示買回庫藏股票金額：

	103 年度	102 年度
買回庫藏股票	\$144,570	\$185,942
加：期初應付款	68,889	-
減：期末應付款	-	(68,889)
買回庫藏股票現金流出	\$213,459	\$117,053

(3)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本公司董事臨時會決議日為計算基礎，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4)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另所買回之股份得自買回股票之日起三年內，一次或分次轉讓予員工，逾期末轉讓者，視為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

19.股份基礎給付

(1)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九十年度通過 2001 Omnibus Equity Plan (2001 員工認股權證計劃)，同意給與重要員工股票認股權 50,000 仟單位，得分次發行。每單位認股權可依約定價格以每股美金 0.331 元認購面額美金 0.1 元之普通股數 1 股，認股權將於給與日起一年後，分五年平均行使，認股權於發行日後十年無效。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董事會另於民國九十五年度通過 2006 Omnibus Equity Plan (2006 員工認股權證計劃)，同意給與重要員工股票累積發行總數不得超過 60,000 仟單位之認股權，得分次發行，並取消原 2001 員工認股權證計劃所有尚未給與之認股權。每股認股權可依約定價格以每股美金 0.733 元認購面額美金 0.1 元之普通股數 1 股，認股權將於給與日起一年後，分五年平均行使，認股權於發行日後十年無效。

本公司為因應回台上市已依台灣公開發行公司相關發行認股權憑證辦法規範，於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 2001 及 2006 員工認股權計劃之剩餘未發行員工認股權不再發行。

本公司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計劃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3 年度		102 年度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每股行 使價格(美金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每股行 使價格(美金元)
期初流通在外	7,424	\$0.73	8,429	\$0.73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失效數	(53)	0.73	(1,005)	0.65
期末流通在外	<u>7,371</u>	0.73	<u>7,424</u>	0.73
期末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u>7,371</u>	0.73	<u>7,424</u>	0.73
本期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加 權平均每股公平價值 (美金元)	<u>\$-</u>		<u>\$-</u>	

前述員工認股權證計劃截至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資訊列示如下：

項 目	每股行使價 格之範圍 (美金元)	流通在外之認股權憑證			可行使認股權憑證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年限	加權平均每 股行使價格 (美金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每 股行使價格 (美金元)
<u>103.12.31</u>						
2006 年員工						
認股權證計劃	\$0.73	<u>7,371</u>	1.97	\$0.73	<u>7,371</u>	\$0.73
<u>102.12.31</u>						
2006 年員工						
認股權證計劃	\$0.73	<u>7,424</u>	2.97	\$0.73	<u>7,424</u>	\$0.73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公司另於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依 2010 員工認股權證計劃給與員工認股權 2,400 仟單位，每 1 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給與對象為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五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依下列時程行使其認股權利：

- 1.自被授與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就被授與本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量之百分之五十為限，行使認股權利。
- 2.自被授與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三年後，可就被授與本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量之百分之七十五為限，行使認股權利。
- 3.自被授與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四年後，可全數行使認股權利。

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本公司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計劃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每 股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每 股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員工認股權				
期初流通在外	2,400	\$27.40	2,400	\$28.42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692)	26.70	-	-
本期失效數	(96)	27.40	-	-
期末流通在外	<u>1,612</u>	26.70	<u>2,400</u>	27.40
期末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u>1,012</u>	26.70	<u>1,200</u>	27.40
本期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加權平均 每股公平價值(新台幣元)	<u>\$-</u>		<u>\$-</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每股股價為 42.42 元；而民國一〇二年度未有員工執行認股權。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述員工認股權證計劃截至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資訊列示如下：

項 目	每股行使價格之範圍 (新台幣元)	流通在外之認股權憑證			可行使認股權憑證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年限	加權平均每 股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每 股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u>103.12.31</u>						
2010 年員工						
認股權證計劃	\$26.70	<u>1,612</u>	1.32	\$26.70	<u>1,012</u>	\$26.70
<u>102.12.31</u>						
2010 年員工						
認股權證計劃	\$27.40	<u>2,400</u>	2.32	\$27.40	<u>1,200</u>	\$27.40

本公司對 2010 年員工認股權證計劃係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 Hull & White (2004) 結合 Ritchken(1995)三項樹立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2,502 仟元及 6,095 仟元。各項假設之資訊如下：

給與日單位股權淨值	新台幣 30.17 元
行使價格	新台幣 30.17 元
預期股價波動率	44.07%
預期存續期間	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1567%
提前執行乘數	1.63

預期股價波動率係參考衡量日過去一年，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年報所載同業股價之歷史日報酬平均年化標準差。

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因員工離職而放棄之認股權分別為 96,000 股及 0 股，本公司估計未來剩餘既得期間將因員工離職而放棄認股權之比率約為 8.50%。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營業收入淨額

	103 年度	102 年度
銷貨收入-塑膠零組件	\$729,265	\$616,445
銷貨收入-導光板應用	5,568,201	3,847,721
合 計	6,297,466	4,464,166
減：銷貨退回	(51,660)	(33,683)
減：銷貨折讓	(34,335)	(32,209)
銷貨淨額	6,211,471	4,398,274
佣金收入	30,102	48,478
合 計	\$6,241,573	\$4,446,752

21.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集團發生之員工福利費用及折舊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3 年度			102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96,597	\$250,491	\$647,088	\$334,777	\$230,493	\$565,270
勞健保及社會福利費用	27,971	14,500	42,471	21,735	14,386	36,121
退休金費用	40,927	12,830	53,757	32,276	12,309	44,585
其他用人費用	31,255	19,929	51,184	28,519	17,882	46,401
折舊費用	262,882	53,287	316,169	231,298	61,255	292,553

2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3 年度	102 年度
利息收入	\$14,892	\$14,288
政府捐助收入	6,459	7,124
其他收入-其他	5,924	4,188
合 計	\$27,275	\$25,600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103 年度	102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035	\$(126)
處分投資利益	-	1,3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利益	-	936
外幣兌換利益	27,875	4,493
其他損失	(21)	(1,580)
合 計	\$30,889	\$5,068

(3)財務成本

	103 年度	102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7,145	\$9,407

23.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項目	稅前金額	所得稅	
		(費用)利益	稅後金額
<u>103 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本期發生	\$201,890	\$-	\$201,890
重分類為損益	-	-	-
小 計	201,890	-	201,89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1,704)	290	(1,414)
合 計	\$200,186	\$290	\$200,476
<u>102 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本期發生	\$174,891	\$-	\$174,891
重分類為損益	-	-	-
小 計	174,891	-	174,89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1,252)	213	(1,039)
合 計	\$173,639	\$213	\$173,852

24.所得稅

- (1) 本集團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子公司-茂林光電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依各合併子公司之營業管轄區規定如下：

1. GLT-USA：15%~39%
2. 茂林光電公司及茂林光學公司：17%
3. GLT-Suzhou Opto：102 年度 25%；103 年度 15%
4. GLT-Suzhou：15%
5. GLT-Shanghai：102 年度 15%；103 年度 25%
6. GLT-ZhongShan：25%

GLT-Suzhou Opto 及 GLT-Suzhou 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按優惠稅率 15% 徵收企業所得稅。

(3) 茂林光電公司依據「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增投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規定，申請符合「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之資格，並選定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享有增資擴展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優惠，但以增資擴充主要生產設備之投資總金額為限。

(4)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

A.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3 年度	102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86,230	\$43,69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 認列之調整	10,081	(16,466)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20,447)	3,456
所得稅費用	<u>\$75,864</u>	<u>\$30,687</u>

B.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03 年度	102 年度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u>\$(290)</u>	<u>\$(213)</u>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關係：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會計利潤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658,301	\$247,756
按相關國家所適用之稅率計算之稅額	\$73,595	\$6,21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	5,785	13,970
調整項目		
報稅上未認列利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2,169)	(3,516)
免稅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2,653)	(994)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1,672	28,024
當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86,230	43,69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認列 之調整	10,081	(16,466)
當期所得稅費用	96,311	27,231
遞延所得稅費用	(20,447)	3,456
所得稅費用	\$75,864	\$30,687

(6) GLT-Suzhou 尚未使用虧損扣抵餘額相關資訊如下：

發生年度	尚未扣抵金額		最後 可抵減年度
	103.12.31	102.12.31	
九十九	\$40,633	\$38,253	一〇四
一〇〇	4,945	4,655	一〇五
一〇一	51,390	48,380	一〇六
一〇二	62,297	59,069	一〇七
一〇三(估計)	63,277	-	一〇八
	\$222,542	\$150,357	

GLT-Suzhou Opto 尚未使用虧損扣抵餘額相關資訊如下：

發生年度	尚未扣抵金額		最後 可抵減年度
	103.12.31	102.12.31	
一〇一	\$34,587	\$32,561	一〇六
一〇二	54,409	55,912	一〇七
一〇三(估計)	32,126	-	一〇八
	\$121,122	\$88,473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GLT-Zhongshan 尚未使用虧損扣抵餘額相關資訊如下：

發生年度	尚未扣抵金額		最後 可抵減年度
	103.12.31	102.12.31	
一〇二	\$64,290	\$60,524	一〇七
一〇三(估計)	69,347	-	一〇八
	<u>\$133,637</u>	<u>\$60,524</u>	

茂林光學尚未使用虧損扣抵餘額相關資訊如下：

發生年度	尚未扣抵金額		最後 可抵減年度
	103.12.31	102.12.31	
一〇二	\$1,799	\$1,799	一一二
一〇三(估計)	9,660	-	一一三
	<u>\$11,459</u>	<u>\$1,799</u>	

(7)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匯率影響數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綜合損益	
<u>103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4,731	\$1,218	\$233	\$-	\$6,182
未實現兌換損失	-	64	-	-	64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				-	
準備	2,086	1,241	149	-	3,476
售後服務負債準備	622	(622)	-	-	-
預提費用	3,469	3,280	360	-	7,109
預提進項應轉出稅額	1,935	4,913	349	-	7,197
折舊年限差異	21,560	10,961	1,788	-	34,309
模具費用化	1,359	(1,359)	-	-	-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727	(32)	-	-	695
合 計	<u>\$36,489</u>	<u>\$19,664</u>	<u>\$2,879</u>	<u>\$-</u>	<u>\$59,03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退休金認列時點差異	\$687	\$189	\$1	\$(290)	\$587
未實現兌換利益	973	(972)	(1)	-	-
合 計	<u>\$1,660</u>	<u>\$(783)</u>	<u>\$-</u>	<u>\$(290)</u>	<u>\$587</u>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匯率影響數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u>102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216	\$2,439	\$76	\$-	\$4,731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 準備	2,251	(222)	57	-	2,086
售後服務負債準備	1,214	(592)	-	-	622
預提費用	1,417	1,932	120	-	3,469
預提進項應轉出稅額	1,671	163	101	-	1,935
應付佣金	348	(356)	8	-	-
折舊年限差異	22,063	(1,702)	1,199	-	21,560
模具費用化	6,128	(4,769)	-	-	1,359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779	(52)	-	-	727
合計	<u>\$38,087</u>	<u>\$(3,159)</u>	<u>\$1,561</u>	<u>\$-</u>	<u>\$36,48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退休金認列時點差異	\$686	\$214	\$-	\$(213)	\$687
未實現兌換利益	890	83	-	-	973
合計	<u>\$1,576</u>	<u>\$297</u>	<u>\$-</u>	<u>\$(213)</u>	<u>\$1,660</u>

- (8)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之金額：

截至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因非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分別為 126,579 仟元及 82,348 仟元。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5.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582,437	\$217,069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已扣除庫藏股票)	133,119 仟股	138,733 仟股
買回庫藏股票(註)	(4,254)	(96)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註)	16	-
加權平均股數	128,881 仟股	138,637 仟股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新台幣元)	\$4.52	\$1.57

註：係依各次買回庫藏股票未流通在外期間及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流通在外期間計算。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582,437	\$217,069
加權平均股數	128,881 仟股	138,637 仟股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		
員工認股權假設認購增額股份	511	420
員工分紅假設發放股票增額股份	830	521
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	130,222 仟股	139,578 仟股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新台幣元)	\$4.47	\$1.56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本集團內個體間之帳戶餘額、交易、收益及費損於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銷除，有關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1(10)之附表七。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交易情形揭露如下：

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1) 銷貨

<u>關係人名稱</u>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關聯企業	\$1,971	\$3,303
其他關係人	77,671	237,566
合 計	\$79,642	\$240,869

本集團銷貨予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價格，係分別議定；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收款條件為當月結 60 天及 90 天，與一般客戶相當。

(2) 進貨(含加工費)

<u>關係人名稱</u>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關聯企業	\$152,774	\$186,636
其他關係人	206,820	129,902
合 計	\$359,594	\$316,538

本集團向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之進貨(含加工費)價格，係分別議定；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付款條件為當月結 60 天及 90 天，與一般廠商相當。

(3) 租金支出

本集團因營業之需而向其他關係人承租廠房所發生之租金支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其他關係人	\$25,606	\$23,399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債權債務情形

關係人名稱	103.12.31	102.12.31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關聯企業	\$711	\$255
其他關係人	2,706	63,639
合 計	\$3,417	\$63,894
<u>其他應收款</u>		
其他關係人(註)	\$-	\$261
<u>應付帳款-關係人</u>		
關聯企業	\$37,019	\$25,083
其他關係人	98,943	68,947
合 計	\$135,962	\$94,030
<u>其他應付款-關係人</u>		
關聯企業	\$5,365	\$5,996
其他關係人	429	152
合 計	\$5,794	\$6,148

註：係代墊款項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之債權債務均無提供擔保或背書保證之情形，且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之債權，經評估後尚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5) 其他

本集團部分銀行借款係由其他關係人擔任連帶保證人，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0。

(6)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本集團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資訊彙總如下：

項 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短期福利	\$37,213	\$34,927
退職後福利	393	415
股份基礎給付	430	1,249
合 計	\$38,036	\$36,591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係由本集團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擔保、關稅局作為申請延長進口貨物先放後稅期及提供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作為租賃土地之擔保如下：

帳列科目	103.12.31	102.12.31	抵押機構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定期存款	\$216	\$210	台北關稅局
定期存款	2,688	2,624	基隆關稅局
定期存款	17,400	-	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 管理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167,178	167,173	台灣土地銀行
房屋及建築	283,209	289,517	台灣土地銀行
合計	\$470,691	\$459,52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下列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中：

- (1) 茂林光學公司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約將於民國一二二年十二月到期。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負擔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如下：

	103.12.31
不超過一年	\$8,67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4,689
超過五年	121,411
	\$164,772

- (2) 茂林光學公司因興建廠房、茂林光電及 GLT-Zhongshan 因購置設備已簽定之重大合約金額分別為 538,300 仟元、27,433 仟元及 37,267 仟元，尚未支付款項金額分別為 510,140 仟元、6,999 仟元及 11,465 仟元。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茂林光電公司為 GLT-Zhongshan 及 Solid State Electronics 委請金融機構出具保證函而為之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美金 22,500 仟元及 7,000 仟元。
- (4)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茂林光電公司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信用狀金額為美金 435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為擴建新廠及購置機器設備，原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股數不超過 3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增加股本不超過新台幣 3 億元整，前述增資案業經金管會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十四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45737 號函核准延長募集時間三個月。惟因考量股東權益最大化暨經評估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足以支應建廠所需資金，故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一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向金管會申請撤銷此現金增資案，並業經金管會民國一〇四年二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 1040003568 號函核准撤銷。
2. 茂林光學公司為興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計新台幣 300,000 仟元。前述增資案業經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民國一〇四年二月四日竹投字第 1040003047 號函核准生效。

十二、其 他

1. 資本管理

- (1)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為確保本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及產品或服務依相對之風險水準訂價，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 (2) 本集團依風險比例設定資本金額，並根據經濟情況之變動及標的資產之風險特性，進行資本結構管理並適度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2.財務風險管理

- (1)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定期存款)、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因營業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等，並藉由該等金融工具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因此本集團之營運需承受多項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財務風險管理之目的，係為降低因金融市場變動而使得本集團暴露於財務風險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本集團之財務管理部門係透過與本集團之營業單位密切聯繫，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分析暴險程度，以管理本集團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並由本集團董事會負責監督與管理。
- (3)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主要風險說明如下：

A.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主要市場風險係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貨或進貨等營運活動而產生之匯率風險，及因金融工具交易而產生之利率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集團係就整體匯率風險進行評估分析，並就已認列資產與負債及未來商業交易暴露於重大匯率風險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報導日具匯率波動重大暴險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暨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及人民幣)：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功能性貨幣)	帳面金額 (表達貨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稅前淨利 增減數	權益 增減

103.12.31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臺幣	\$24,050	31.6500	\$761,197	\$761,207	5%	\$38,060	\$-
美金：人民幣	48,410	6.1190	296,222	1,532,177	5%	76,609	-
日幣：新臺幣	354,342	0.2646	93,759	93,760	5%	4,688	-
日幣：美金	7,063	0.0084	59	1,869	5%	94	-

非貨幣性項目： 無此事項。

(續下頁)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功能性貨幣)	帳面金額 (表達貨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稅前淨利 增減數	權益 增減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臺幣	\$4,437	31.6500	\$140,453	\$140,455	5%	\$7,023	\$-
美金：人民幣	41,173	6.1190	251,935	1,303,110	5%	65,156	-
日幣：美金	1,343	0.0084	11	355	5%	18	-
日幣：人民幣	129	0.0512	7	34	5%	2	-

非貨幣性項目： 無此事項。

102.12.31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臺幣	\$17,402	29.8050	\$518,660	\$518,654	5%	\$25,933	\$-
美金：人民幣	33,014	6.0969	201,282	983,980	5%	49,199	-
日幣：新臺幣	391	0.2839	111	111	5%	6	-
日幣：美金	34,654	0.0095	330	9,838	5%	491	-

非貨幣性項目： 無此事項。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臺幣	\$5,345	29.8050	\$159,316	\$159,314	5%	\$7,966	\$-
美金：人民幣	28,058	6.0969	171,065	836,260	5%	42,813	-
日幣：美金	355	0.0095	4	101	5%	5	-
日幣：人民幣	390	0.0581	23	111	5%	6	-

非貨幣性項目： 無此事項。(B)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包括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浮動利率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係本集團所從事之部分定期存款；浮動利率金融工具則係活期存款、部分定期存款、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本集團係以動態基礎對利率風險進行評估分析，藉由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控管利率風險之暴險程度，若於未來利率風險產生重大暴險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預計以利率交換合約或遠期利率協定進行風險管理。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本集團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03.12.31	102.12.31
固定利率		
金融資產	\$642,582	\$508,451
金融負債	-	-
淨 額	\$642,582	\$508,451
浮動利率		
金融資產	\$1,623,139	\$1,259,605
金融負債	(427,275)	(392,118)
淨 額	\$1,195,864	\$867,487

b.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所從事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不含活期存款)及金融負債，若於報導日之市場存款、放款利率增加 1%，並假設持有一會計年度，且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得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分別淨減少 3,046 仟元及 3,157 仟元。

B. 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金融資產受到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集團所從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集團為降低信用風險，對於銀行存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等金融資產之交易對象均為國內外知名之金融或證券機構，而對於應收款項，則係持續評估交易對象財務狀況、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適時修正個別客戶交易額度及交易方式，以提升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品質。

(B) 本集團於報導日對於金融資產逾期或減損進行評估分析，本集團之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如下：

	103.12.31	102.12.31
信用風險暴險金額	\$5,642	\$7,383

上列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均來自於應收帳款之回收，本集團已持續評估影響應收帳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損失事件並提列適當備抵帳戶，故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已適當考量及反映信用風險。另本集團對於提列備抵帳戶之金融資產減損，並未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本集團於報導日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103.12.31	102.12.31
逾期 30 天內	\$28,546	\$1,666
逾期 31 天至 90 天	56,656	37,350
逾期 91 天至 180 天	-	38,098
逾期 180 天以上	78	5,404
合 計	\$85,280	\$82,518

本集團於報導日已針對上列逾期應收帳款進行減損評估，由於該等客戶之信用品質並未產生重大改變，因此本集團經評估後逾期應收帳款仍視為可回收，而未予提列應收帳款減損之備抵帳戶金額。

(D) 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集中程度分析如下：

	103.12.31	102.12.31
前十大客戶佔應收帳款比重	79.32%	69.61%

C.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履行營運之所有合約義務，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銀行融資係本集團之重要流動性來源，管理階層係透過資本結構管理、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及遵循借款合同條款，以確保銀行融資之再取得，進而降低流動性風險。

(A) 銀行融資尚可動用額度

	103.12.31	102.12.31
短期借款	\$1,010,799	\$1,086,722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金融負債未折現之到期分析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內	二至五年內	五年以上	合 計
<u>103.12.31</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430,867	\$-	\$-	\$-	\$430,86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96,645	-	-	-	1,396,64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6,201	-	-	-	256,201
合 計	<u>\$2,083,713</u>	<u>\$-</u>	<u>\$-</u>	<u>-</u>	<u>\$2,083,713</u>
<u>102.12.31</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315,850	\$-	\$-	\$-	\$315,85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032,372	-	-	-	1,032,37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30,464	-	-	-	330,464
長期借款	16,993	16,993	46,730	-	80,716
合 計	<u>\$1,695,679</u>	<u>\$16,993</u>	<u>\$46,730</u>	<u>-</u>	<u>\$1,759,402</u>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A.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採用之方法及當使用評價技術時所採用之假設

- (A) 短期金融工具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金融工具到期日甚近，若以未來現金流量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價值，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 (B) 其他金融資產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價值，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C) 長期借款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本集團之長期借款均採機動利率，其已參照市場情況調整，故本集團之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B.公允價值衡量之分類層級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融工具。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各項資訊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事。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七。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度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控制者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五。

3.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六。
- (2) 本期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A.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七。
 - B.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七。
 - C.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無此情事。
 - D.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詳附表二。
 - E.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詳附表一。
 - F.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此情事。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四、部門資訊

1. 本集團有二個應報導部門如下：

(1) 導光板應用部門：提供導光板等相關應用產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2) 塑膠射出部門：提供塑膠射出產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應報導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營業外收入及利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及所得稅費用)衡量，並成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衡量金額係提供營運決策者用以決定分配資源予各部門及評估各部門績效。

部門資訊

	導光板應用 部門	塑膠射出 部門	調整 及消除	合計
<u>103 年度</u>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5,495,991	\$745,582	\$-	\$6,241,573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u>\$5,495,991</u>	<u>\$745,582</u>	<u>\$-</u>	<u>\$6,241,573</u>
部門損益	<u>\$601,543</u>	<u>\$(9,916)</u>		\$591,6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6,67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658,301</u>
<u>102 年度</u>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802,627	\$644,125	\$-	\$4,446,752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u>\$3,802,627</u>	<u>\$644,125</u>	<u>\$-</u>	<u>\$4,446,752</u>
部門損益	<u>\$228,301</u>	<u>\$(21,595)</u>		\$206,7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1,05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247,756</u>

註：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未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損益。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下表列示營運部門資產相關之資訊：

部門資產	導光板應用 部門	塑膠射出 部門	調整 及銷除(註)	合計
103.12.31	\$-	\$-	\$7,909,585	\$7,909,585
102.12.31	\$-	\$-	\$7,034,989	\$7,034,989

註：因應報導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時，各部門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因此逕以合併總資產列示。

2.企業整體資訊之揭露

(1)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導光板應用部門	\$5,495,991	\$3,802,627
塑膠射出部門	745,582	644,125
合計	\$6,241,573	\$4,446,752

(2) 地區別資訊

A.本集團來自本國及外國之外部客戶收入：

	103 年度	102 年度
亞洲(台灣以外地區)	\$4,738,605	\$3,326,536
台灣	614,539	615,369
美國	774,346	255,090
其他	114,083	249,757
合計	\$6,241,573	\$4,446,752

B.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福利之資產)：

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	103.12.31	102.12.31
台灣	\$810,761	\$822,264
亞洲(台灣以外地區)	1,545,115	1,604,704
美國	5,528	5,539
合計	\$2,361,404	\$2,432,506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來自單一外部客戶收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者如下：

客戶	103 年度		102 年度	
	導光板應用	塑膠射出	導光板應用	塑膠射出
甲公司	\$2,060,602	\$-	\$1,039,172	\$-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註三)	實際動支金額(註四)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價值		
1	GLT-Shanghai	GLT-Suzhou Opto	一年內到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217,919	\$221,550	\$150,164	3.58%	(2)	-	營業週轉	-	-	-	\$221,550	\$1,330,914	
2	GLT-Shanghai	GLT-ZhongShan	一年內到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446,594	633,000	445,304	3.58%	(2)	-	營業週轉	-	-	-	633,000	1,330,914	
3	Solid State OPTO	Solid State Display	一年內到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95,877	110,775	-	1.68%	(2)	-	營業週轉	-	-	-	110,775	447,517	
4	GLT-USA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	一年內到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6,958	221,550	158,354	1.51%	(2)	-	營業週轉	-	-	-	221,550	313,171	
5	Solid State Technology	Solid State Display	一年內到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23,855	158,250	-	1.51%	(2)	-	營業週轉	-	-	-	158,250	555,938	
6	GLT-Suzhou	GLT-Suzhou Opto	一年內到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9,408	158,250	108,749	3.58%	(2)	-	營業週轉	-	-	-	158,250	383,080	
7	茂林光電公司	Solid State Display	一年內到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53,793	158,250	-	1.61%	(2)	-	營業週轉	-	-	-	158,250	1,378,857	
合計							\$862,571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母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之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母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又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該貸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八十為限，母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母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為限；又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該貸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八十為限，貸與公司對個別公司之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該貸與公司之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三：係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四：母子公司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占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1)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2)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2)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2)
		公司名稱	關係										
0	茂林光電科技公司	GLT-Zhongshan	Shining Green 之子公司	\$1,723,571	\$316,500	\$316,500	\$189,900	-	5.60%	\$1,723,571			Y
1	茂林光電科技公司	GLT-Zhongshan	Shining Green 之子公司	1,723,571	395,625	395,625	237,375	-	7.00%	1,723,571			Y
2	茂林光電科技公司	Solid State Display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 之子公司	1,723,571	94,950	-	-	-	-%	1,723,571			
3	茂林光電科技公司	Solid Stste Electronics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 之子公司	1,723,571	221,550	221,550	77,455	-	3.92%	1,723,571			

註1： 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得為背書保證，且金額不得超過母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但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自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十五日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茂林光電公司得為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總金額及單一背書保證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茂林光電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之淨值為限。

註2： 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註一)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2)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註二)	佔各公司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各公司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備註
Solid State OPTO	GLT-Shanghai	2	進貨	\$592,465	92.83	約60天	分別議定	分別議定	\$(84,907)	(95.83)	(註二)
GLT-Shanghai	Solid State OPTO	2	銷貨	(592,465)	(18.89)	約60天	分別議定	分別議定	84,907	8.72	(註二)
GLT-Shanghai	茂林光電公司	2	進貨	202,689	7.62	約60天	分別議定	分別議定	(59,563)	(6.53)	(註二)
茂林光電公司	GLT-Shanghai	2	銷貨	(202,689)	(13.96)	約60天	分別議定	分別議定	59,563	11.42	(註二)
GLT-Shanghai	Solid State Electronics	2	進貨	447,410	16.82	約60天	分別議定	分別議定	(86,728)	(9.51)	(註二)
Solid State Electronics	GLT-Shanghai	2	銷貨	(447,410)	(39.10)	約60天	分別議定	分別議定	86,728	23.25	(註二)
茂林光電公司	GLT-ZhongShan	2	進貨	248,363	16.47	約60天	分別議定	分別議定	(97,984)	(23.72)	(註二)
GLT-ZhongShan	茂林光電公司	2	銷貨	(248,363)	(28.21)	約60天	分別議定	分別議定	97,984	24.72	(註二)
GLT-ZhongShan	Solid State Electronics	2	進貨	684,347	89.69	約60天	分別議定	分別議定	(282,913)	(87.95)	(註二)
Solid State Electronics	GLT-ZhongShan	2	銷貨	(684,347)	(59.80)	約60天	分別議定	分別議定	282,913	75.85	(註二)
GLT-USA	Solid State OPTO	2	進貨	785,670	97.82	約60天	分別議定	分別議定	(109,810)	(100.00)	(註二)
Solid State OPTO	GLT-USA	2	銷貨	(785,670)	(100.00)	約60天	分別議定	分別議定	109,810	100.00	(註二)
茂林光電公司	GLT-Suzhou Opto	2	進貨	111,508	7.39	約60天	分別議定	分別議定	(30,475)	(7.38)	(註二)
GLT-Suzhou Opto	茂林光電公司	2	銷貨	(111,508)	(31.29)	約60天	分別議定	分別議定	30,475	23.61	(註二)

註一：對交易人之關係分為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子公司。
3. 子公司對母公司。
4. 子公司對非集團內之關係人。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業已沖銷。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項目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Solid State Opto	GLT-USA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09,810	8.6	-	-	\$109,810	-
Solid State Electronics	GLT-Zhongshan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282,913	5.01	-	-	161,795	-
GLT-USA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158,354	註3	-	-	63,431	-
GLT-Shanghai	GLT-Suzhou Opto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50,164	註3	-	-	-	-
GLT-Shanghai	GLT-Zhongshan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445,304	註3	-	-	77,586	-
GLT-Suzhou	GLT-Suzhou Opto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08,749	註3	-	-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主要係其他應收款，故不適用週轉天數之計算。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五：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一)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二)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	Solid State OPTO	英屬維爾京群島	銷售公司及控股公司	\$314,923	\$314,923	9,950,167	100.00	\$559,397	\$207,703	\$209,886	子公司
	Solid State Display	英屬維爾京群島	銷售公司及控股公司	1,112,312	1,112,312	35,144,141	100.00	1,816,391	89,659	114,092	子公司
	Solid State Technology	英屬維爾京群島	控股公司	340,238	340,238	10,750,000	100.00	689,320	(100,203)	(100,065)	子公司
	Solid State Electronics	英屬維爾京群島	銷售公司及控股公司	207,656	207,656	6,561,000	100.00	2,080,150	520,909	503,342	子公司
	Shining Green	薩摩亞	控股公司	474,750	474,750	15,000,000	100.00	348,376	(71,476)	(70,911)	子公司
	茂林光學公司	中華民國	導光板應用產品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	150,000	150,000	15,000,000	100.00	134,872	(13,331)	(13,331)	子公司
Solid State Display	茂林光電公司	中華民國	導光板應用產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光學模具開發及電子配套塑料產品、背光模組之OEM代工	1,115,200	1,115,200	111,519,956	100.00	1,723,571	96,078	註三	子公司
茂林光電公司	順茂光電公司	中華民國	導光板、導光元件、電子用途塑膠元件及光電相關製造業務	40,789	40,789	4,078,947	40.79	109,097	35,121	註三	關聯企業
	群智科技公司	中華民國	光學及精密器械、電子零組件、電機及電子機械製造及銷售	14,430	14,430	1,457,000	27.15	18,730	4,993	註三	關聯企業
	浩源科技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業	98,000	98,000	9,800,000	49.00	98,010	(57)	註三	關聯企業
Solid State OPTO	GLT-USA	美國	導光板應用產品之開發及銷售	229,378	229,378	100	100.00	391,464	59,558	註三	子公司

註一：原始投資金額之本期期末及上期期末數係以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而得。

註二：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業已考量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之影響數。

註三：該被投資公司之應認列投資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中。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附表六：大陸投資資訊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大陸被投資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四)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四)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二及三)	期末投資帳面金 額(註二及三)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 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GLT-Shanghai	導光板應用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光學模組開發及電子配套塑料製 品之產銷。	\$633,000 (USD20,000仟元)	(二)	\$633,000 (USD20,000仟元)	\$ -	\$ -	\$633,000 (USD20,000仟元)	\$ 115,182	100.00	\$ 115,182	\$ 1,663,643	\$ -
GLT-Suzhou	導光板應用產品、顯示器及電子 用途塑料製品之生產及銷售。	319,665 (USD10,100仟元)	(二)	319,665 (USD10,100仟元)	-	-	319,665 (USD10,100仟元)	(51,297)	100.00	(51,297)	478,850	-
GLT-Suzhou Opto	導光板應用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351,315 (USD11,100仟元)	(二)	351,315 (USD11,100仟元)	-	-	351,315 (USD11,100仟元)	(48,983)	100.00	(48,983)	185,828	-
GLT-ZhongShan	導光板應用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474,750 (USD15,000仟元)	(二)	474,750 (USD15,000仟元)	-	-	474,750 (USD15,000仟元)	(71,476)	100.00	(71,476)	348,457	-

本期期末累計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四)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778,730(USD56,200仟元)	不適用	不適用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區之投資公司)。
- (三)其他方式。

註二：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業已沖銷。

註四：本表相關數字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相關匯率如下：

美金匯率：31.65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七：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資訊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 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1	Solid State Electronics	GLT-ZhongShan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282,913	註二	3.58		
			3	營業收入	684,347	註二	10.96		
		GTL-Suzhou Opto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3,329	註二	0.04		
			3	營業收入	12,575	註二	0.20		
		GLT-Shanghai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86,728	註四	1.10		
			3	營業收入	447,410	註四	7.17		
2	Solid State OPTO	Solid State Display	3	利息收入	314	註二	0.01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09,810	註四	1.39		
		3	營業收入	785,670	註四	12.59			
3	Solid State Technology	Solid State Display	3	利息收入	104	註二	0.00		
4	GLT-USA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	2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58,354	註二	2.54		
			2	利息收入	1,521	註二	0.02		
5	GLT-Shanghai	茂林光電公司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918	註二	0.01		
			3	營業收入	3,654	註二	0.06		
		Solid State OPTO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84,907	註二	1.07		
			3	營業收入	592,465	註二	9.49		
		Solid State Display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6,818	註二	0.09		
			3	營業收入	27,039	註二	0.43		
		GLT-USA	GTL-Suzhou Opto	3	營業收入	159	註二	0.00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50,164	註二	2.41	
		GLT-ZhongShan	GTL-ZhongShan	3	利息收入	5,614	註二	0.09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445,304	註二	5.63	
		6	GLT-ZhongShan	茂林光電公司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2,232	註二	0.20
					3	營業收入	97,984	註二	1.24
Solid State Display	3			營業收入	248,363	註二	3.98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5,678	註二	0.20		
Solid State Electronics	Solid State Electronics			3	營業收入	72,773	註二	1.17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26	註二	0.00	
Solid State OPTO	Solid State OPTO			3	營業收入	2,242	註二	0.04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4	註二	0.00	
			3	營業收入	1,304	註二	0.02		

(接次頁)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前頁)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7	茂林光電公司	GLT-Shanghai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59,563	註二	0.75		
			3	營業收入	202,689	註二	3.25		
		GLT-Suzhou Opto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059	註二	0.01		
			3	營業收入	5,725	註二	0.09		
		GLT-ZhongShan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388	註二	0.02		
			3	營業收入	6,011	註二	0.10		
		Solid State OPTO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20	註二	0.00		
			3	營業收入	1,936	註二	0.02		
		GLT-USA	Solid State Display	3	營業收入	189	註二	0.00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50	註四	0.00	
		8	GLT-Suzhou	茂林光電公司	3	營業收入	1,400	註四	0.02
					3	利息收入	52	註四	0.00
				GLT-Suzhou Opto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8,393	註二	0.11
					3	營業收入	35,359	註二	0.57
GLT-Suzhou Opto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08,937	註四	1.38		
	3			營業收入	1,818	註四	0.03		
9	GLT-Suzhou Opto	茂林光電公司	3	利息收入	3,592	註四	0.06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30,475	註二	0.39		
		Solid State Display	3	營業收入	111,508	註二	1.79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35,101	註二	0.44		
		Solid State OPTO	3	營業收入	84,374	註二	1.35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3,564	註二	0.05		
		GLT-USA	3	營業收入	42,113	註二	0.67		
3	營業收入		99	註二	0.0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一) 母公司填0。

(二)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母子公司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40898

號

會員姓名：
(1) 張庭銘
(2) 楊建國

事務所名稱：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 185 號 9 樓

事務所電話：02-8751600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36654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 2396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無

(2) 台省會證字第 1277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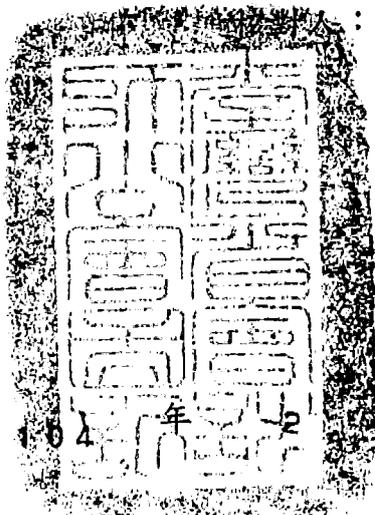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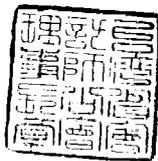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Global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

民國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張庭銘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楊建國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104

年

2

月

4

日

會計師公會

